

教師心橋

學生情緒衝突

孩子因情緒衝突所顯現的行為徵兆，可歸為三大類：身體方面的徵兆、低度控制徵兆，以及高度控制徵兆。其中身體的徵兆常同時出現在高度控制及低度控制的孩子身上。低度控制的孩子通常有嚴重的情緒困擾，而他們的行為也會給別人帶來嚴重的困擾。他們經常不自覺的出現低控制的行為，以紓解內在的衝突。常見的低控制行為有：攻擊、無禮、欺凌與過動。雖然這些行為對教學及學校管理有很大的干擾，但是對孩子本身而言，則有很正當的心理意義。也就是，他們的行為是違反社會規範的，必須予以教導，阻止其再犯，然而，必須在瞭解其行為的心理意義之後，才有可能減少孩子的低控制行為。這類孩子可說是校長室、學校輔導室，以及心理治療機構的常客，而且男孩比女孩容易以低控制的行為來反映內在的心理衝突。

女孩們比較常以高度控制的行為模式來反映情緒的困擾，當然，男孩們也會出現此型式的行為。高度控制的行為類型有：羞怯的、過度認真或過度完美主義以及小心翼翼的避免違反規範。這類孩子是安靜的、退怯的、不會給班級帶來任何干擾，所以很少被認為是有問題的孩子，也因此不易獲得應有的協助。其實，這些孩子的處境比那些低控制型的孩子危險。會發出怒吼聲的孩子，總是比較容易被聽到他們的心聲。因此教師必須用心去留意那些有著高度控制的孩子們之情緒困擾。至於低度控制型的孩子，則不必刻意去注意，他們自己就會發出強大的聲音來提醒教師們。理想上，這兩類孩子的心聲都必須被聽到，給予適當的回應，並教導他們用正確的方法來獲得需求的滿足。現代的教師，已逐漸重視孩子的情緒需求與福利，也渴望自己有能力來營造健康的教室氣氛，以滿足孩子的情緒需求。

身體徵兆

咬指甲、愁眉苦臉、動個不停、說話結結巴巴、臉色突然泛紅或泛白、經常肌肉痙攣、四肢協調不良、尿床、大便失禁、頭疼、胃痛或其它疼痛、暴飲暴食、體重下降、食慾低落、爆發噪音、慵懶、裝模作樣。

低度控制徵兆

學生本身

行為成熟度低於該年齡應有的程度，過度好動、不負責的行為、衝動、不用功、惡作劇、缺乏獨立性、容易興奮、失控性的大笑、容易分心、誇大的情緒表現、經常做惡夢、思考雜亂沒有條理、破壞學校公物、撕破書本、說髒話、在牆上寫髒話、說謊、欺騙、偷竊、痛恨上學、重複犯錯、怪罪他人、言語具攻擊性、逃學。

師生之間

經常向老師求援、吸引老師注意、討好老師、放學後喜歡跟在老師旁邊、上課時經常搗蛋、過度要求老師注意與關懷、經常答非所問、上課中不服從管教、舉止過度討好、無法接受批評、經常為自己辯護、曲解老師的話、誣告老師、抱怨老師偏心、極度猜疑老師的動機、反抗老師的教導、憎恨權威、不服從規範、怨恨紀律。

同儕之間

誇大吹牛、譏諷、扮小丑、凶悍、操縱年幼者、言語粗暴、打架或爭吵、抱怨同學、過度好奇性方面之事物。

高度控制的徵兆

學生本身

極度害羞、缺乏自信、獨來獨往、想家、懼學、極度不安與焦慮、膽小、害怕面對新情境、自閉、逃避學校活動、下課時間獨自一人、過度沉溺於讀書、做白日夢、過度擔心、憂傷、缺學習動機、幻想、強迫性的行為、過度擔心失敗、過度焦慮、擔心學習失敗、完美主義傾向。

師生之間

不知如何接受教師的讚美、答非所問、無法回答老師的問題、不主動參與班級活動、過度黏著某位教師、不與教師接觸、不向教師求助、對教師的評語極度敏感、情緒容易受傷、目光飄移、極度緊張、說話

打結、考試焦慮。

同儕之間

沒有朋友、被同儕拒絕、逃避異性同儕、不參加學校的活動、逃避團體活動、被同學恥笑。

師生關係

師生關係有六種類型。在下列的師生關係類型中，前五種類型對學生的自尊都具傷害性。

漠然的師生關係

教師對學生全然的忽視，學生的任何作為都得不到教師的正向回應。學生處於無價值的狀態。在這種處境中，低自尊的學生將因教師的漠視而深受傷害，高自尊的孩子也會因此而受到輕微的傷害。惟高自尊的孩子能從家裡的支持中來彌補教師的傷害。這類漠視學生的教師，有其深層的心理困擾，是低自我價值的教師，他們必須接受專業的心理治療。

不具情感的師生關係

教師對學生只有教學上的接觸，沒有溫暖的或親密的心理交流，師生之間只有教學的關係，沒有情感上的關係。這種關係中，學生也是處於無價值狀態，因為學生得不到老師的正向回應與接納。這類教師看起來像個好老師，因為他們會認真準備教材，而且會認真教學，然而他們對提昇學生的自我價值毫無幫助，甚至於對低自尊的孩子具傷害性。這類型的學生也是有著自我價值之困擾。

自我中心型的師生關係

這是一種有條件的師生關係，學生雖然能得到教師的肯定回應，但必須付出代價。當學生的行為滿足教師的需求時，才能得到教師的肯定。這類教師的自我價值依賴他人對其教學能力的肯定。如果學生成績表現的合乎教師的期待，便能獲得教師的讚賞。那些未能達到教師期望的學生，得到的是教師的忽視、批評與責備，這對學生的自尊是種傷害，而且在惡性循環下，教師的自我價值亦無法從學生的表現上得到肯定的。值得注意的是，大多數教師及父母多少屬自我中心型，也就是大部分孩子都在條件式的教養方式下長大。家庭中及學校裡最常見到的條件式教養為：要乖、要聰明、要聽話、要像我一樣。孩子若不符合各種條件，便得不到肯定與關愛，這對孩子的自我價值有很大的傷害。

投入型師生關係

這也是條件式的師生關係，不過性質上與前數自我中心型的師生關係恰好相反。雖然這類型的教師也是低自我價值的，但是他們的行為模式是討好型，他們渴望自己是不可或缺的人物，他們會努力工作，課餘時間仍忙碌不堪，以突顯自己的重要。相對於自我中心型的教師，投入型的教師是為了學生而存在，當學生滿足其被需要的需求時，便能獲得他們的肯定。這類型的教師的內在訊息是：「如果沒有人需要我或肯定我，我將毫無價值。」自我中心型和投入型教師與學生互動的模式都反映出自尊不足之現象，前者以操縱與控制學生的方式來獲取學生的認可，投入型的教師則以討好學生的方式來尋求認可。

共生型關係

共生型關係中，學生不能擁有自我，班級中的每個人都必須一致化，不允許有特殊性，整個班級個體彷彿只是由一個人所組成。這種關係完全阻止了個人自我以及獨立性的發展。由於自我的存在和獨立性是高自尊所必須，因此共生關係非常不利於自尊的建立。

同理的師生關係

這是一種可以培養自尊的師生關係，教師無條件的關懷學生。每位學生受到重視與肯定，他們都可以成獨特的自己。教師對學生的關懷，純粹基於學生本身作為一個人便值得被尊重與肯定。這類教師在教導學生遵守責任約定時，其態度是嚴格的，有如那些條件式的、僵化的，以及權威型的教師一般，但是這類教師的堅定嚴格一定是在溫暖的、肯定的關係中為之。學生在這種關係中被教以學習負責之道，而不是被貶低價值。總之，學生知道他們作為一個人的價值永遠會被教師所接納，他們並不會因行為表現而失去自我價值。

成功的教師在於能同時重視學生的課業學習、情緒狀態，以及學生的自尊，後者尤甚。教育並不能只於知識與職業技能的發展，重要的是必須幫助學生瞭解自己、尊重自己，能善與人溝通，能欣賞人生的各部份，能与他人與環境有良好的關係。能克服生理的、情感的與人際間的困難，以及能自我激勵與自我引導。